

救命妙姻缘

辛紫眉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浪漫一族

救命妙姻缘

辛紫眉 著

救命妙姻缘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【吉】新登字 08 号

(台湾)辛紫眉言情作品集

救命妙姻缘

辛紫眉 著

责任编辑:赵熙天

*

延边人民出版社出版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
850×1092 32 开本 6 印张 150 千字

1997 年 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5000 册

ISBN7-80599-478-1/I·131

定价:9.80 元

第一章

平时优雅宁静、宅广院深的李家大宅，今天异常地喧哗热闹。每个人的心情都万分期待着远游的二公子回来。

门前盛大的欢迎仪式早已备好，但李滨却一个人由后门偷偷地回家，不想让任何人发现。他只要让宾贝妹妹大大地惊喜。

他躲躲藏藏往后花园走去，大老远就看到妹妹正蹲在池畔捞鱼。

还是老样子，那么爱玩。李滨暗笑着。他蹑手蹑脚靠向池边，准备要吓凡铃。

摆好姿势，正要出其不意地拍她时——

“哇！我捉到了！你这小子，被我捞到了吧！”李凡铃突然站起身来，对着手中小网子里的鱼哈哈大笑，高兴的手舞足蹈，好像捞到金子一般。

原本预备吓人的李滨，反倒被吓了一大跳，差点掉到池子里去。

丹铃忽地觉得身后有人，转头一看，眼光盯在李滨脸上，口中发出一声长长的“咦——”声。

“咦什么咦？连二哥都认不出来了吗？”

李滨就算没被吓死，看到一向和自己最亲的妹妹居然认不出自己，也差不多要被气死。

“二哥！”丹铃睁大眼睛，确定是他。“二哥！真的是你！”接着兴奋地扑到李滨身上，两手紧紧勾住他的脖子。

“咳！丹铃，放手啦！我……我……快窒息了！”李滨拉开她的手臂。

“二哥，怎么搞的，你以前很喜欢我这样子的呀！”丹铃不情愿地嘟起小嘴。

“丹铃，拜托你！三年前我离家时，你还小。现在你已经十八岁了，长得亭亭玉立，力气也变大了，我的脖子差点就要被你扯断！”李滨故意半开玩笑地说道。

“算了吧！人老了就承认一声嘛！”丹铃努努嘴，反击回去。

“我老了？我才不过二十二岁！”李滨不服气。

“跟我比起来，你是老头子了！”丹铃拍拍二哥的肩，假装用怜悯的眼神望着他。

李滨心里暗笑。“这小丫头，越来越伶牙俐齿了。”

丹铃扳过李滨的肩膀，脸上带着甜美的微笑。

“二哥，让我好好地看看你。”

三年不见，哥哥已变得挺拔魁伟，一双傲气的剑眉及略带笑意的薄唇仍然未变，潇洒、不羁全写在脸上；看来三年的漂泊并未能在他身上留下些许风尘。

“二哥，不是我认不得你，实在你突然出现，让我呆住了嘛！”丹铃恢复正经，为认不出哥哥的“罪行”找理由。

“其实是我变英俊了，你才认不出我的，对不对？”

“求求你，我待会儿还要吃饭，你别说得这么恶心！”她装出快昏倒的表。

“好了，不跟你闹了，我得赶快去看爹！”李滨不自然地摸摸鼻子，好像有点心虚。

“哦，你怎么这样，还没去见爹、大哥和三哥就先偷跑来看我，小心被念。”

“没办法呀，在我们家，你最大，当然得先来向你‘报备’喽。”李滨笑说。

“嗯，知道就好。”丹铃双手交抱胸前，板起脸孔装出严肃的态度，随即又笑了出来。

“好啦，快去爹那儿吧！他从一大早就在等你了！”

送走二哥，丹铃在池边呆立了一下。

“我……刚才在做什么？捞鱼！对了，我捞起一只小金鱼！”好不容易想起来，丹铃开始四处寻找。发现

鱼网被她扔在地上，至于里面的小金鱼嘛，早已渴得一动也不动啦！



吃饭时李煌脸上一直挂着满足的笑容，滨儿回来了，四个宝贝孩子又都围绕在他身边，人生没有什么比此时更值得快慰的。

孩子们是他的骄傲；老大李涉个性稳重，凡事深思熟虑，像极了自己。老二李滨性情洒脱，有着五湖四海任我行的胸襟。和年轻的自己简直是一个模样。老三李济脑筋动得快，做事随兴所致，常常到处闯祸，是个麻烦人物。至于唯一的掌上明珠丹铃嘛！似乎是三个哥哥的综合体；贴心、善体人意是不用说了，头脑灵活度一级棒，只可惜好奇心重，爱多管闲事。除了遗传到母亲柔美姣好的面貌外，其余的个性都可以在哥哥们身上找到。唉，如果她是男孩的话，一定比李滨更有成主，这事一直是李煌心中唯一的遗憾。

两杯酒下肚，李煌开口问儿子。“滨儿，这些年都去了哪里？做了些什么？”

“爹，我拜了一位师父学武功，跟他住在太行山里修炼。”

“学武功？二哥，那你现在不就是‘大侠’了吗？”丹

铃听后眼睛一亮，掩不住满脸的兴奋与好奇。

“傻瓜，你以为大侠那么好当吗？我才不过习了三年武罢了。”李滨对妹妹的反应好笑不已。喝口酒，他又开口问：“爹，粮行及绸缎庄的生意如何？”

丹铃不等她爹回答，抢先开口道：“好得很呢！爹把生意交给大哥和三哥去做，他们那么能干，生意能不好吗？哪像我，整天闷在家里，也不让我管管事儿。”丹铃用“怨恨”的眼神扫了爹一眼，害她爹一口酒含在嘴里，差点喷出来。

大哥李涉赶忙打了圆场道：“丹铃，爹最疼你了，他哪舍得让你操心烦恼生意上的事呢！”

“对嘛，更何况你这么聪明伶俐，让你来管事的话，还有我们插手的机会吗？杀鸡焉用牛刀，咱哥儿俩卖命就好，你只要尽量享用我们用汗水换来的美好果实就够啦！”李济用肉麻兮兮的声音附和。

丹铃才不吃这一套，从小到大，她就是这样被哄大的，对这些恭维好话早就“免疫”了。

“话不能这样讲，我也是家里的一份子，如果不让我帮你们的话，等我哪天嫁出去了，你们的损失可就大喽！”

“嫁出去？”四个大男人皆吃惊地同声喊出。然后你看看我，我看看你，小声讨论起来。

“喔，原来她想嫁人了。”李济说。

“也对，十八岁不小了。呵，呵，女儿长大喽！”李煌应道。

“大哥，看来咱们得拼命些，多赚点钱给丹铃当嫁妆，要不然她要嫁得出去也很难。”

“对，有道理。二弟，我看你回来和我们一起做生意吧！”

四个人完全忘了丹铃的存在，只顾着交头接耳。

丹铃见这情况，简直快气炸了。

“好了！停——当我什么都没说可以吧！我就乖乖在家当我的大小姐，哪儿也不去，这样行不行？”她挟了块鱼肉堵气似地大口咬下，心中暗想。“和这些臭男人讲什么都讲不通，唉！要是娘没死多好，她或许还能了解我一点。”

李济开玩笑地又问了一句：“丹铃，要不要哥哥们帮你物色对象啊？”

丹铃瞪他一眼。“不用了，我只是随便说说，才不是真的想嫁人呢！”

四个男人听完，又开始叽哩呱啦起来。讨论的重点是：“不想嫁人，那她想做什么？”

面对这些“长舌公”，丹铃实在哭笑不得。他们是很疼她，凡事都顺她的意，但她要的不只是这些，她多

希望他们能懂她的心思。但这四个粗犷的大男人，能摸着她这小姑娘的心的机会，简直少之又少。

好不容易，饭桌上安静了一些。

这时，李滨清清喉咙道：“爹，今年在长安城要举行一场开林擂台，我是回来观摩的，后天早上将在东市举行开幕典礼。”

“擂台？”丹铃眼睛又发亮了。

李滨含笑点点头。

大哥李涉有些不放心。“参加的人武艺一定都很高强，二弟，你要上去和人比划吗？”

“有机会的话，能试试身手当然好。”李滨回道。

李济接口道：“二哥，可你才学了三年功夫！比不过人家，是很难看的哟。”

李滨挑起眉，十分有信心。“不会啦，我会小心的。那天你们一起来看吧！”

丹铃兴奋地大喊：“哇！太棒了，我要去好好地大开眼界。”

怎料四个男人很有默契的同时瞪着她说：“不行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丹铃气急败坏，小嘴翘得老高。

霎时饭桌上又吵成一片，四张嘴不停地说着不准丹铃去看的理由，什么危险啦、暴力啦、血腥啦，不堪入

目啦，反正讲得是天花乱坠、口沫横飞。丹铃皱着眉头捂住耳朵也抵不过他们的噪音攻势，最好只好“应付式”地投降了。

于是饭桌上又恢复了和谐温馨的气氛。男人们把酒畅言，丹铃只能生着闷气大口大口地把眼前的菜一扫而光。

“哼，不让我去！好，我自己去！”丹铃心中暗暗打算。



初夏的阳光暖暖地普照着大地，一大早，李家父子四人就往东市去看擂台赛。

“可恶，他们果然把我撇下不管，太过分了！”

李丹铃特意起个大早，打算死赖活赖也要黏着一块儿去。没想到他们“道高一尺，魔高一丈”，天未亮就悄悄启程，这下可好啦，连他们的鬼影子也黏不着。

“不行，我绝不善罢干休。难得可以看二哥大显身手，怎么能错过呢？哼！我一定要想办法偷溜出去！”丹铃决定坚持到底。

她没有穿上华丽的衣饰，随便披个袍子，便走出房门到廊上探头探脑。

“太限了，现在都没人，快溜！”她迅速地穿过回廊

往屋后的佣人房跑去。

到了婢女们住的房间外，她轻声叫唤道：“小香、小翠、小萍，你们在里面吗？”

侧耳听了一会儿，里边半点声音也没有，八成都出去忙了。于是丹铃很高兴地溜进去。

“嘻，嘻！真是天助我也，到现在为止都没有被人撞见，我赶快换件衣服，溜出去吧！”她心中窃喜。

挑了件朴素的粗布衫穿上，铜镜中央映出来的人影活像个奴婢，丹铃笑开了，心满意足地走开。“抱歉啦，你们的衣服借我穿穿喽！”她喃喃自语。

丹铃像只雀鸟般喜悦地溜出府。



从后门出来，大街斜对面便是西市的出口，来来往往的商贩像浪潮一般，把丹铃搞得晕头转向，分不清东南西北。

“唉呀！东市是哪个方向呢？这样下去，即使天黑了也到不了。”她心中着急，但是一点用也没有，不禁咒骂起爹及哥哥们。要不是他们保护过度，从不让她出门，现在她也不会变成一个“路痴”——

随手拦下一个摊贩，丹铃问道：“请问，哪条路可以通到东市？”

“什么？鹿？”四周叫卖声嘈杂不堪，肉贩根本听不清丹铃在说什么。“小姑娘，我卖的不是鹿肉，是羊肉，上好的黑毛羊肉哦，肉鲜味美，滋补……”

“等等，我不是要买肉，我是问你去东市的路！”丹铃忙打断他的话。

“嘎！死的？老子卖的怎会是死羊肉呢？这些羊被杀时都很健康的，小姑娘，你不识货也不能乱说呀！”肉贩自觉被侮辱，一手拎着只羊腿，一手还提着切肉的刀挥舞，大声咆哮。

丹铃一惊，眼看苗头不对，拔腿就跑，也不管撞到多少人，一直跑到一个巷口转角躲了进去。

“老天，这是什么地方啊？”丹铃四下张看陌生环境，此时人更多了，连家的屋顶在哪儿都看不到，她不禁哭丧着脸，暗自叫苦起来。

人挤人，挤得她香汗淋漓，勉强随着人潮走了几步，一个没站稳，撞下一位迎面走来的公子。

丹铃站好，很丑地说声：“对不起。”

“哦，小姑娘挺漂亮的嘛！”那人轻浮的声音传来，眼睛不住的上下瞟向彤铃，伸手就将她的下巴挑起。

长这么大，丹铃从未受过种种轻薄，生气得将那人的手挥掉。抬头挺胸瞪着那双不怀好意的眼睛。

“啧、啧、啧，这么美的人儿啊！”

丹头抬起更突显出粉雕玉琢般的颈项，削尖的下巴，小巧柔软的双唇和秀挺的鼻梁。出色的五官精致如画，最引人注目的；是她的双眼；漆黑的眼瞳，虽然显得倔强，却流露出一股如秋水般的柔情，一种特属于女人的韵味，这男人不禁色迷迷地奸笑起来。

“在下卢庆欢。”男人微微低头，眼光顺势往丹铃织细的柳腰上瞟去。

“管你什么欢不欢的，没事的话，就快让路！”丹铃本能地后退一步，想和卢庆欢保持距离。

“想叫我让路？我被你撞到，可是受害人唷！”卢庆欢白腻的脸上尽是不讲理的神色。

“我已经道过歉了，你还想怎样？”丹铃又往后退了一步，但卢庆欢却逼近了身。

“哼！只不过是个丫头，口气这么大，好，让我告诉你，我就是想这样！”语毕，卢庆欢伸手扣住丹铃的手腕，把她拉近身边，另一手跟着不规矩地紧搂住丹铃的腰。

“你，你放开我，放开我……救命啊！谁来帮帮我呀！”丹铃挣扎半天，仍是逃脱不出他的掌握，不禁焦急地放声大叫。

“嘿嘿，你叫吧！看谁敢来救你，我卢家财大势大，没人敢帮你的啦！走，现在就跟我回府里，我要你做我

的贴身丫环，好好地‘伺候’我，哈哈哈！”

果真如卢庆欢所说的，满街来来往往的人不是绕道走开，就是低头走过，连看都不敢多看一眼，好似怕惹祸上身一样。

“跟着我，包管你吃香喝辣的，快走！”卢庆欢强拉着她。

“你别乱来！我爹可是大名鼎鼎的李煌！”丹铃供出最后的法宝。

卢庆欢闻言果真停下了脚步，将丹铃从头到脚又看了一遍。“我是指长安首富李煌李老爷？”

丹铃理直气壮地点点头。

“少唬我了，你爹要是李煌，我爹就是太上皇了！少跟我要花招，走！”卢庆欢这回反倒扯得更用力，痛得丹铃轻呼一声。

如今可是叫天天不应，叫地地不灵，该怎么办才好？难道真的就此栽在这个登徒子手里？

就在此时，人群中突然传出一句威严的声音：“把她放开！”

卢庆欢吃了一惊，没想到竟有人这么大胆，敢管大爷的闲事，他站住脚，怒道：“是谁敢对我大呼小叫？快出来！”

凌空跳下了一位身着短衫，身材高大的年轻男子。

卢庆欢看了他一眼，不悄道：“刚才说大话的人是你？”

男子不作声，眼光犀利地瞪着卢庆欢。

“敢对我撒野，算你有胆量。报上名来！”卢庆欢用着轻蔑的眼神，一点不把那人放在心上。

“韦孟海，是在这儿卖油的。”他的目光卑不亢，毫无惧色。

“哦？不过是个小小的一名卖油郎罢了。凭你，敢管起本大爷的事？”看到韦孟海丝毫没有惧怕自己的样子，卢庆欢终于发飙了，语气很不友善。

“卢大爷，当街抢夺姑娘家是过分了些，这种事我看不过去，所以，一定要管。”韦孟海的声音透着阵阵的怒意，大有逼卢庆欢放手的意思。

丹铃被扯在卢庆欢的身后，看不到前来为她出气的人长得什么模样，但听他沉稳浑厚的声音隐含正义之气，不知怎地心安起来。

场面正在僵持不下，大街远处传来一声叫唤。“少爷，少爷！您在哪儿啊？少爷——”

原来是卢庆欢刚走散的手下寻来了。

卢庆欢得意地大笑，大声吆喝：“来人哪！我在这里，快点过来！”

半刻之间，三个眼光凶狠的壮汉闻声围到了卢庆

欢的身边。

“少爷，那家伙是谁？”其中一个家丁瞟着挡在卢庆欢身前韦孟海。

“他是个杂碎，居然敢对我不敬，你们还不快上！把他的骨头给我拆了！”卢庆欢大声叫嚣，众家丁立即围上前。

三名壮丁，往韦孟海身上扑去。开始对付韦孟海。

刚开始孟海还应付自如，看他一身结实的体格，就知道他也不是好惹的。但时间一久，双拳难敌四手，孟海渐渐退败下去。

卢庆欢看到孟海逐渐不支，不禁忘形地大笑。

“哈哈哈，臭小子，我要把你揍得下不了床，看你还敢不敢再来招惹我。”

谁知他光顾着得意，紧握丹铃的手渐松，丹铃趁他不注意将手用力一抽，脱出他的掌握。

“你别跑！”卢庆欢警觉到，一回头想再捉住丹铃。

“你回头的正好！”丹铃边嚷，边对准卢庆欢的眼睛用力戳去，只听到“哎唷”一声，卢庆欢扭曲着脸捂住眼睛，蹲到地上。

“少爷！”卢家的家丁们见卢庆欢这模样，赶忙回头前去扶住他。

丹铃趁此时，跑向快站不稳的韦孟海，拉起他就往